

# 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

---

## 公 示

根据 2020 年 3 月 19 日收到《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认真落实疫情防治一线医务人员有关薪酬待遇的通知》（后简称“通知”）要求，医院组织召开了医务部、护理部以及感染性疾病科、急诊内科等相关职能部门和临床科室专题会议，学习了委里的通知，认真领会通知精神，按照通知规定：“一线医务人员是指疫情防控期间按照政府统一部署、卫生健康部门调派或医疗卫生机构要求，直接参与新冠肺炎防疫和救治一线工作，且与确诊或疑似病例直接接触的接诊、筛查、检查、检测、转运、治疗、护理、流行病学调查、医学观察，以及直接进行病例标本采集、病原检测、病理检查、病理解剖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对照我院上报的确诊和疑似病例，认真的核对科室人员接触确诊和疑似病例的情况，报医务部和护理部审核并报经分管院领导确认后，交由人事科统计汇总。人事科完成汇总后，与纪检监察办公室、审计科一同对科室上报科室的人员及金额进行审核，确定我院这次一线医务人员领取临时性工作补助人数和金额。

---



现将医院拟发放新冠肺炎疫情防治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统计情况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2020年3月24日\_\_3月30日(5个工作日)。

对公示情况有异议，请于2020年3月30日以前，以电话、信函、来访等方式反映（信函以当地邮戳时间为准），电话和信函应告知真实姓名。

监督电话：人事科 2845

纪检监察办公室 2874

附件：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临时性工作补助统计汇总表

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人事科

2020-3-24



扫描全能王 创建